

從法律的觀點看台巴自由貿易協定 對服務貿易自由化之可能貢獻

楊光華*

摘 要

經濟理論通常假設服務貿易經濟整合之締約國得以自整合中獲得市場開放之優惠，對於此種從貨品貿易角度出發之觀點，本文擬從法律的觀點，檢視具體的協定文字加以驗證。由於經濟整合協定常採負面表列的開放方式，使之表面上產生較多邊自由化（如 GATS）為高的市場開放程度。譬如台巴自由貿易協定之服務貿易開放，雖只是現狀的反映，但已出爐的經濟評估，卻出現極高之自由化程度指標，為避免此類經濟評估對政策產生誤導作用，本文以該協定做為檢驗對象，探討該協定之經濟評估所使用之研究方法，以及該方法對結論所可能產生之限制。最後歸納台巴 FTA 對服務貿易市場開放之實質成效有限，進而否定了經濟理論中假設經濟整合協定授予優惠之論點。基於這樣的結論，本文亦建議重新思考未來推動服務貿易經濟整合的策略。

關鍵字：經濟整合協定、自由貿易協定、服務貿易、服務貿易總協定

*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學系副教授，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法學碩士、法律博士。